



证券代码：000850

证券简称：华茂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—028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上午10:00时在公司外事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过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，认为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同意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出资购买重庆中信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4.59%股权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立足主业、多元经营的发展战略，公司不断创新金融资本经营方式，积极稳妥地做好金融品种开发与应用，努力提高资本经营效益，打造金融资产价值链，实现公司科学发展。基于对保险行业和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华泰保险”）的审慎调查和详细分析，公司拟出资购买重庆中信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重庆金石”）44.59%股权，出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.1亿元。

重庆金石合法持有华泰保险6.0656%的股份（计243,940,046股），且除华泰保险外，重庆金石不持有其他任何企业的股权或股份；本公司通过收购重庆金石44.59%的股权从而间接获得华泰保险的对应部分股权。

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出资购买重庆金石 44.59%的股权从而间接获得华泰保险的对应部分股权，是基于自身发展战略以及对保险行业和华泰保险详细分析后，审慎考虑做出的决策，标的资产受让价格参照市场化的定价结果，价格合理，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